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5月26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8）。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鉴于上述议案亦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且公司已定于2026年5月26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为提高会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公司控股股东李寅（持有公司股份85,836,5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4%）于2026年4月28日以书面形式提议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补充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会审议。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寅持有公司股份85,836,5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4%，该提案人的身份符

合相关规定，临时提案内容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且议案提交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原《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召开地点、现场会议时间、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13：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账户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公司股

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权总数。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5日。

7. 出席对象：

(1) 凡2026年5月15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股东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60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财务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标准及考核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或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理制度>的议案》		
10.00	《2026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4.01	选举李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4.02	选举赵晓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4.03	选举李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5.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5.01	选举刘宇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5.02	选举李萍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5.03	选举佟为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6.00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7.00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除上述议案需审议外，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该述职作为 2025 年度股东会的一个议程，但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2、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2026年4月29日在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3、议案8.00、议案10.00至议案13.00均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15.00涉及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要求及时间地点：

（1）股东登记方式及要求：

① 法人股东应持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②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③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6年5月18日16: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来信请寄：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609号，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150027（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2026年5月18日，每日9：30—11:30、13:30—16:00。

（3）**登记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609号，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真

联系电话：0451-58771318

传真号：0451-58771318

邮箱：stock@jiuzhougroup.com

（2）相关费用：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且无参会费用，食宿费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3. 关于增加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0040”, 投票简称为“九洲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 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14.00, 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15.00, 采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

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 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同意、反对、弃权					
1.00	《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 年度财务报告》	√			
4.00	《关于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标准及考核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或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2026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4.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票)		
14.01	选举李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赵晓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3	选举李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票)		
15.01	选举刘宇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李萍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佟为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同意、反对、弃权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6.00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1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